



---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7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

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 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最新财务状况

###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一. 导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最新财务状况的报告 (A/68/666)。审议该报告期间,行预咨委会会见了秘书长的代表,他们提供了补充资料和说明,最后于 2014 年 2 月 19 日收到书面答复。

2. 秘书长在其报告第 1 至 6 段,提供了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25 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最新财务状况的资料。他说,截至该日,25 个已结束特派团中 20 个有现金盈余可贷记会员国账下,共计 46 983 000 美元(见表 1 至 3)。他进一步解释说,这笔款额未计入有现金赤字的 2 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所欠 10 816 000 美元和 2 个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所欠 41 000 000 美元。他还指出,如果在役维持和平行动 41 000 000 美元的借款得到偿还,可用现金总额将为 87 983 000 美元。

3. 秘书长在第 6 段指出,5 个已结束特派团的现金赤字共计 86 709 000 美元,包括负债 87 119 000 美元,部分由现金资产 410 000 美元抵销(见表 4 至 6)。他进一步指出,现金负债 87 119 000 美元包括未偿贷款 23 636 000 美元,欠部队派遣国索偿 63 067 000 美元,基金间结余 416 000 美元及其他应付款。



4. 行预咨委会经要求获得了最新资料，显示截至 2014 年 2 月 5 日，20 个维持和平特派团可贷记会员国账下的现金盈余已增至 65 373 000 美元，其中未计入有现金赤字的 2 个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所欠 10 816 000 美元和 2 个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所欠 23 000 000 美元。资料还显示，2013 年 6 月 30 日以来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负债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5. 行预咨委会重申期望及时足额退还可贷记会员国账下的现金结余（A/67/837，第 3 段）。

## 二. 已结束特派团应退还会员国的未付款项

6. 大会在其第 65/293 号决议第 7 段，请秘书长就如何处理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因有净额现金赤字而未支付应退还会员国的款项问题，提出具体建议和备选办法，供大会审议和核准。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回顾，秘书长的报告（A/66/665 和 A/67/739）提出了解决这个问题的提案。
7. 行预咨委会对秘书长上述报告中提案的评论载于其报告 A/66/713 第 10 至 12 段和报告 A/67/837 第 5 至 6 段。在其评论中，行预咨委会认为，秘书长的提案意味着动用应退还已足额缴纳摊款会员国的资源支付未缴纳摊款的会员国欠本组织的债务。经询问，行预咨委会获悉，未缴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摊款的会员国从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 45 个已减至 2014 年 2 月 10 日的 27 个。行预咨委会还获悉，大会已经确定，这 27 个会员国中 5 个会员国的欠款是由于其无法控制的情况所致。
8.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大会此后已做出决定，最近一次是第 67/552 C 号决定，将秘书长的报告（A/66/665 和 A/67/739）及咨询委员会有关报告的审议工作推迟到第六十八届会议。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因此重申其以前关于秘书长上述报告所载提案的所有意见和建议，以使大会有机会结合本报告所载意见和建议审查这些提案。
9. 秘书长的报告（A/68/666）第二节提交了另一项提案，用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可用现金结余 88 393 000 美元部分结付欠会员国的款项。他说，欠会员国的款项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为 161 866 000 美元，构成是：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特派团部队派遣国索偿要求（63 067 000 美元），有现金盈余已结束特派团的净盈余（87 983 000 美元），以及给有现金赤字的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贷款（10 816 000 美元）。他还说，截至这一日期的可用现金结余为 88 393 000 美元，可以偿还应付每个会员国数额的 55%。咨询委员会注意到，这个提案是秘书长较早提案（A/67/739，第 10 段）的修改版。
10. 在审议秘书长的报告期间，行预咨委会经询问获悉，目前关于偿还欠会员国总款额 55% 的提案，将导致对拖欠应付在役和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摊款的会员

国进行偿还。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获得的资料显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将得到偿还的 171 个会员国拖欠在役和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摊款 22.37 亿美元，其中 53 个会员国拖欠的 4.25 亿美元已超过四年。

11. 行预咨委会重申，虽然秘书长的提案可能有助于缓解未支付部队派遣国索偿要求的长期未决问题，但仍需要动用盈余，而这在原则上应足额返还会员国（A/67/837，第 5 段）（另见上文第 7 段）。

### 三. 本组织所需现金

12. 行预咨委会回顾，秘书长先前曾建议大会核准在役维和特派团之间临时借款，以缓解在役维和行动摊款收取固有的不可预见性造成的现金短缺（A/67/739，第 13 段）。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按照大会关于维和行动经费筹措的决议规定，目前不允许在役特派团相互借款。秘书长在报告中解释说，这种借款预期不会对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产生消极影响，因为与所有在役特派团的现金状况相比，在役特派团交叉借款的需求一直较小。

13. 行预咨委会还回顾，秘书长继续要求保留从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账户退还会员国的现金结余，以确保足够的流动性，以应对未缴维和摊款造成的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现金短缺（A/66/665，第 15(b)段），A/67/739，第 14(c)段，A/68/666，第 22(d)段）。

14. 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回顾，大会一再呼吁所有会员国足额、按时、无条件地缴纳摊款（见大会第 65/293 号决议）。<sup>1</sup> 此外，行预咨委会重申关注在役特派团所需现金继续依赖已结束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盈余（A/67/837，第 8 段）。

15. 在其报告（A/68/666）第三节，秘书长表示，来自已结束特派团的交叉借款数额从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 5 100 万美元降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4 100 万美元，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继续经历临时流动性问题，因此继续依赖已结束特派团的现金盈余。在这方面，秘书长修改了有关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临时借款的提案，规定了 1 亿美元的交叉借款总体限额，并提出这种交叉借款的条件（同上，第 17 和 18 段）。作为交叉借款的替代办法，秘书长提议为维持和平行动设立一个 1 亿美元的周转基金。秘书长说，该提案依据的是行预咨委会的建议（同上，第 20 段）。行预咨委会回顾，虽然它建议大会请秘书长考虑其他可能的替代办法，如设立维持和平特派团周转基金的可行性（A/67/837，第 16 段），但是大会尚未审议这项建议（另见下文第 17 段）。

<sup>1</sup> 另见第 64/243 号、第 62/236 号、第 56/253 号和第 54/249 号决议。

16. 行预咨委会仍然认为，授权在役特派团相互借款的提案可能诱使迟缴摊款，并且仍没有解决行预咨委会有关动用应退还已足额按时缴纳摊款会员国的资源支付未及时缴纳摊款的会员国欠本组织债务的保留意见（A/67/837，第 12 段）。

17. 铭记相关决议规定了大会立法决策职能和行预咨委会咨询职能之间的区别，行预咨委会强调，其建议尚未得到大会认可，不应援引作为秘书长提案的理由。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回顾，在维持和平行动共有问题方面，大会强调，大会是唯一有权核准执行行预咨委会建议的机构（见第 64/269 号决议，第一节，第 2 段）。<sup>2</sup> 因此，行预咨委会认为，由于其报告 A/67/837 第 16 段所载建议尚未经大会审议，秘书长不应援引这些建议，作为 A/68/666 号文件第 20 段所载提案的依据。

#### 四.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

18. 有待大会采取的行动载于秘书长的报告第 22 段。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但以其在上文第 5、8、11 以及 14 至 17 段中的评论和意见为条件。

---

<sup>2</sup> 另见 A/68/783,第 26 段。